**2024年第一季度广州市视频展示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**

（本抽样检验结果及有关数据不得用作商业用途）

2024年第一季度，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视频展示台产品质量进行了监督抽查，共抽取了 2批次样品，经检验，未发现不合格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 4943.1-2011《信息技术设备 安全 第1部分：通用要求》、GB 4943.1-2022 《音视频、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设备 第1部分：安全要求》、GB/T 9254-2008《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》、GB/T 9254.1-2021《信息技术设备、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1部分：发射要求》、GB 17625.1-2012《电磁兼容 限值 谐波电流发射限值（设备每相输入电流≤16A）》等标准。对视频展示台产品的检验项目（GB 4943.1-2011）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，接地和连接保护措施，接触电流和保护导体电流，抗电强度，发热要求，电气间隙、爬电距离和绝缘穿透距离，电气绝缘，布线、连接和供电，电源端子骚扰电压（或交流电源端口的传导发射），电信端口传导共模骚扰（或有线网络端口的不对称模式传导发射），辐射骚扰（1GHz以下）（或1GHz以下辐射发射），辐射骚扰（1GHz以上）（或1GHz以上辐射发射），谐波电流；（GB 4943.1-2022）安全防护的强度，导体的固定，电能量源的防护，电气间隙，爬电距离，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，抗电强度试验，断开连接器后电容器的放电，保护连接系统的电阻，预期的接触电压、接触电流和保护导体电流（正常工作条件下），电源软线，电源端子骚扰电压（或交流电源端口的传导发射），电信端口传导共模骚扰（或有线网络端口的不对称模式传导发射），辐射骚扰（1GHz以下）（或1GHz以下辐射发射），辐射骚扰（1GHz以上）（或1GHz以上辐射发射），谐波电流等项目进行检验。

附件：**2024年第一季度广州市视频展示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**